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整改复查意见书

(京东)应急复查〔2024〕执 00159 号

北京将太无二餐饮有限责任公司东城第三分公司(91110101MA001B5L60) _____:

本机关于 2024 年 3 月 4 日作出了责令限期整改
的决定〔(京东)应急责改〔 2024 〕〔 执 00122 〕号〕,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
查,提出如下意见:

1. 配电箱安全警示标志张贴不规范(已完成整改)

(以下空白)

被复查单位负责人(签名): _____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(签名): 刘晟冉 证号: 01000124081

汪 滢 证号: 01000124060

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
2024 年 3 月 8 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,一份交被复查单位。